

安政通报

第九十一期

安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2年12月29日

徐启方同志在全市 2012年度政风行风评议大会上的讲话

(2012年12月28日)

政风行风评议是党和政府加强和改进作风建设的重要举措。每年市上都要组织与群众关系密切的行政管理单位、执法单位或窗口服务单位进行民主评议，目的是通过这种方式来纠正工作中的不正之风，加强和改进部门行业的作风建设，更好的服务发展、服务群众。下面，我讲几点意见：

首先，政风行风是一个单位工作作风的外在表现，是衡量一个单位的整体素质水平的重要标志

政风行风都是作风问题。新一届中央领导从制定改进作风、联系群众的八项规定，到开会简化程序、不摆放花草、不挂标语、

讲话不准念稿子、出行不扰民等一系列举动，都表现出新一届中央领导集体改进作风的决心，展现了踏实肯干、务求实效的实干精神。求真务实、真抓实干是我们党的优良传统，市委、市政府对作风建设一直都非常重视，特别是今年深入开展了“作风转变年”活动，纪委监察部门组织对机关效能进行了10多次明察暗访，12月23日市委三届三次全会上对明察暗访情况进行了现场播放。

总的来看，在市委、市政府的重视下，在纪委监察部门和各单位的共同努力下，全市作风建设取得了明显成效，部门和行业的作风建设得到加强，特别是损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得到了有效遏制。但也要看到，对照上级的要求和群众的期望，在政风行风建设上还存在一定差距，除了明察暗访发现的迟到早退、纪律自由散漫的现象外，还有一些同志是人在心不在、出工不出力；有的对群众反映的问题能躲就躲、能拖就拖、能推就推，造成简单问题复杂化；有的遇到矛盾困难推诿扯皮、效率不高、该负责的不负责。这些问题产生的根源有部门行业利益问题、有管理体制机制问题、有党风廉政建设方面的问题，都是损害群众利益的不良风气。各个部门和行业绝大多数都有基层窗口单位，点多、线长、面广，直接面向群众，与群众的切身利益关系最密切、最直接、最广泛。老百姓往往就是通过自己身边的、经常打交道的部门行业人员是否廉洁奉公、是否勤政高效来来看待党和政府。政风行风好，社会风气也可以得到促进；政风行风不好，同

样会给党风、给社会风气造成不良影响。各级各部门一定要深刻认识政风行风建设的长期性、艰巨性和复杂性，把这项工作切实抓紧抓好。

其次，政风行风的实质是部门和行业的自身建设和管理问题

各部门、各行业都要坚持“两手抓”，既要抓业务工作，也要把自身建设和管理放在重要位置，围绕以人为本、关注民生这个重心，按照改革创新、惩防并举、统筹推进、重在建设的要求，采取有效措施，从源头上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，使政风行风建设取得明显进步。

一要落实领导责任。各主管部门、各系统行业要按照“谁主管、谁负责”和“管行业必须管行风”的要求，特别是部门、行业的主要领导要切实担负责任，带头树立务实的作风。现在个别单位负责同志对一些不良习气疏于管理，甚至熟视无睹。政风行风建设必须部门行业一把手来抓，要以身作则、敢抓敢管，尤其是对重要岗位和关键环节更要从严要求。坚持领导带头、班子带头，带动政风行风建设。

二要加强效能建设。2013年是我市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精神、加快美好安康建设的关键一年。要抢抓一切机遇，改革创新，攻坚克难，加快发展步伐，关键还是要靠广大干部干事创业，靠良好的发展环境作支撑，只有发展环境好、效能建设好、服务效率高，加快发展才有保障。要把效能建设放在极其重要的位置，作为明年政风行风建设的重点，在服务群众

的意识上要有新增强，把为基层、企业、群众办事好不好、快不快作为衡量效能建设的硬指标；要在推动发展上有新作为，敢于担当、勇于负责、抓好落实；要在规范权力运行上有新突破，在推进依法行政、扩大政务公开、加强行政问责等方面进一步加大力度；要在服务能力效率上有新提升，重点整治消极懈怠、办事拖沓、不作为慢作为的懒惰作风，思想涣散、纪律松弛、各自为政的散慢作风，以及推诿扯皮、敷衍塞责、拖延应付等不负责任的作风，更好的服务企业、服务基层、服务群众。

三要坚持源头治理。各部门、各行业要按照标本兼治、纠建并举、综合治理、注重预防的原则，进一步加大源头治理力度，在建立预防不正之风的长效机制上下功夫，用改革的办法、发展的办法来解决一些深层次问题；要查找体制机制上的漏洞，对那些不合时宜的政策规定及时修订完善；要不断探索有效的工作方法，通过推进政务公开、强化群众参与等措施，把解决问题作为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，一项一项地进行治理，务求取得实效。

四要完善落实好制度。要用制度管权、管事、管人，制度不在多，在于要管用。首问负责制、岗位承诺制、限时办结制、责任追究制等，不能光挂着墙上，要落在实处。要建立完善管用的制度，增强操作性、约束性，特别要围绕提高服务水平，在完善服务网络、建设便民体系、方便群众办事方面制定落实一些实实在在的制度和措施。

第三，加强政风行风建设必须强化督促检查和整改

各级纪检监察机关、纠风部门要盯住容易滋生不正之风的重点领域，加大监管力度，确保公共权力不被滥用，群众利益不受侵害。各主管部门要发挥职能作用，督促基层单位严格落实责任。要敢于坚持原则，监察机关、纠风部门对有令不行、有禁不止、影响恶劣的行为，要不遮掩，不回避，要予以曝光，追究责任。

要注重民主评议结果的运用，跟踪督促整改情况。被评议单位针对评议中指出的问题，要认真落实整改责任和措施，确保政风行风建设取得实效。

送：市委各工作部门，市纪委办公室，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市政协办公室，安康军分区。

市中级人民法院、检察院，各人民团体，各新闻单位。

中、省驻安各单位。

发：各县区人民政府，市政府各工作部门、各直属机构。
